

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

序号	当事人名称 (姓名)	行政处罚 决定书文号	违法行为类型	行政处罚内容	作出行政处罚 决定机关名称	作出行政处罚 决定日期	备注
1	广西浦北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	钦银罚决字〔2022〕1号	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。	罚款 24.5 万元	中国人民银行钦州市中心支行	2022 年 12 月 29 日	
2	蔡永昇 (时任广西浦北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副行长)	钦银罚决字〔2022〕2号	对广西浦北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责任: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。	罚款 1.7 万元	中国人民银行钦州市中心支行	2022 年 12 月 29 日	